

证券代码：002062

证券简称：宏润建设

公告编号：2025-025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同日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关联监事已回避表决，上述董事、监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确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2024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如下：

姓名	职务	任职情况	税前薪酬（万元）
郑宏舫	董事长	现任	132.74
尹芳达	董事	现任	135
何秀永	董事	现任	133.24
李剑彤	董事、总经理	现任	133.24
郑恩海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79.44
赵余夫	董事	现任	68.09
张丽明	独立董事	现任	13.68
周国良	独立董事	现任	13.68
金小明	独立董事	现任	13.68
胡震敏	监事会主席	现任	60.09
鲁红兵	监事	现任	12
林爱珠	监事	现任	13.68
黄全跃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现任	82.49

陈洁	董事会秘书	现任	33.95
李涵军	副总经理	离任	8.85
何昌连	副总经理	离任	11.35
合计	-	-	945.2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公司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标准

1、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根据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规定领取薪酬，其薪酬包括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两部分，其中基本工资按月发放，绩效工资根据公司的业绩达成情况以及个人业绩等情况发放。

2、关于独立董事薪酬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 10 万元/年（税后）。

3、关于监事薪酬

按照监事在公司所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薪酬由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组成。

三、其他规定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解聘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二）上述津贴和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扣缴义务。

特此公告。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